

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主承业务授信额度的方案

为进一步推进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债务融资工具主承业务的发展，拟将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主承业务的主承额度和投资额度设定如下：

一是单户最高主承额度为 30 亿元，单个集团最高主承额度为 50 亿元。

二是单户最高投资额度为 30 亿元，单个集团最高投资额度为 50 亿元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6 日